证券代码: 870101 证券简称: 玖零股份 主办券商: 恒泰长财证券

玖零未来科技产业(北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 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5月25日上午9:00。
- (六) 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101	玖零股份	2024年5月20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进行见证。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通州区丛林庄天润别墅 271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发布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和《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3)。

- (二)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三)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四)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五)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六)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七)审议《关于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6)。

(八)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17)。

(九) 审议《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2 年财务报 表和附注》(编号:2024-021)、《关于玖零未来科技产业(北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消除的专项说明》(编号:2024-022)。

(十)审议《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 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3)。

(十一)审议《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4)。

(十二) 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5)。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林姝宏、付开虎、 韩忠智、胡晓丹。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 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 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5、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 (二)登记时间: 2024年5月25日8:30-8:50
-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通州区丛林庄天润别墅 271 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玲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丛林庄天润别墅 271 号公司会议室。

邮 编: 100101 电 话: 010-85793668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玖零未来科技产业(北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